

(C)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富交提案复〔2022〕4号

关于对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 第26号提案的答复

苏学萍委员：

您提出“关于尽快对麦竜桥实施加固改造的建议”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经2022年6月17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麦竜大桥危桥改造工程已列入富民县综合交通规划，因昆明市农村公路建设市级危桥改造工程资金补助标准为每平方米4500元（实际每平方米需8500元），其余不足资金需由县级自行解决，我县财政困难，无力承担县级所需配套资金，故麦竜大桥加固改造暂无法组织实施。

二、下一步我局将积极与上级相关部门和县级部门对接，争取提高危桥改造补助标准，多方面争取支持，多渠道整合资金，早日对该危桥进行改造。

感谢您对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系人：罗勇

联系电话：68813108

附：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

2022 年 6 月 17 日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，县政协提案委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

2022 年 6 月 17 日印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 (领街人)	苏学萍		提案编号	(2022) 26 号		承办单位	县交运局	
	面商领导	段雁鸿			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尽快对麦竜桥实施加固改造的建议			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	
			√						
提案者填写	提案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
						√			
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2 年 6 月 22 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(面商)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	
办理(面商)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	差				
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	
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				
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	
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	
提案者 签名	苏学萍 2022年6月22日			联系电话	1370 1008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街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传真:68811325),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